

证券代码：300055

证券简称：万邦达

公告编号：2024-001

北京万邦达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万邦达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2月28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24年1月2日上午10:00在公司会议室以电话会议的方式召开，以巡签方式表决。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7人，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董事长王飘扬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北京万邦达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全体董事审议，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惠州伊斯科提供信贷担保的议案》

惠州伊斯科新材料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惠州伊斯科”）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持有其73%的股权。现为满足正常生产经营活动，惠州伊斯科拟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申请综合敞口授信1亿元（具体授信金额以银行最终批复为准）。公司为保证惠州伊斯科的正常生产经营活动的开展，同意为上述1亿元的敞口授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期限为一年，以具体签订合同时间为准。

惠州伊斯科的其他股东西藏安耐康新材料有限公司和西藏戴泽特新材料有限公司（合计持有惠州伊斯科26.5%股权），依照各自持有的惠州伊斯科的股权比例，将为本次担保提供反担保，对反担保范围内债务的清偿承担无限连带责任，担保期限至公司不再为惠州伊斯科提供担保为止。

独立董事针对本议案所述事项已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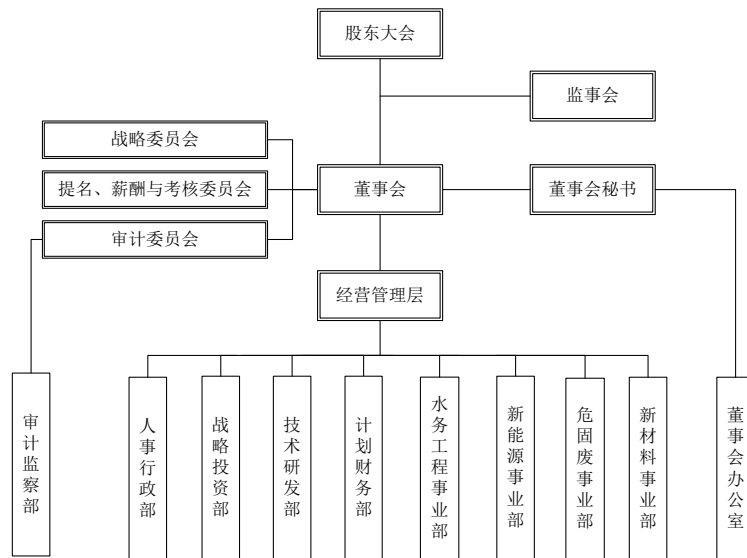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组织机构调整的议案》

为进一步加强和规范公司管理、优化业务管理流程，构建适应公司战略发展的组织体系，公司决定优化调整相关组织机构：将总部的管理部门职能重新梳理整合，设置六个部门，分别为计划财务部、技术研发部、战略投资部、人事行政部、董事会办公室、审计监察部；将公司业务进行划分和整合，设立四个事业部，分别为水务工程事业部、新能源事业部、危固废事业部、新材料事业部。

调整后的组织机构图如下：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北京万邦达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四年一月二日